

## 审批意见:

株芦环评表(2025)8号

湖南中兴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拟投资 25 万元在湖南省株洲市芦淞区董家垅高科园航空路 1 号(现有已建厂房内)建设“湖南中兴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喷漆房建设项目”。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:在现有 1#厂房内新建 1 间喷漆房(采用移动伸缩式喷漆房)及其配套设施,用地面积 180m<sup>2</sup>。本次扩建项目不改变全厂的产品方案及产能,扩建后需喷涂的产品量变为压力容器 7200t/a、钢模板 6000t/a、钢结构件 12600t/a。。

一、根据长沙羽宸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、专家技术审查意见,在建设单位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后,项目对环境影响可达到国家相关环保要求,从环境保护角度,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确定的地点、规模和内容建设。

二、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:

1、严格大气环境管理。该项目废气主要有调漆、喷漆、晾干等工序产生的废气。喷漆、晾干等工序产生的漆雾和挥发性有机物废气经负压收集+干式过滤棉+活性炭吸附/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(DA003)高空排放;调漆工序依托现有调漆房,经负压收集+干式过滤棉+活性炭吸附/脱附催化燃烧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(DA001)高空排放。有组织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;VOCs 和二甲苯执行《表面涂装(汽车制造及维修)挥发性有机物、镍排放标准》(DB43/1356-2017)表 1 中汽车制造排放标准;厂区内无组织 VOCs 执行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(GB37822-2019)中相关要求。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中表 2 中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限值;VOCs 和二甲苯执行《表面涂装(汽车制造及维修)挥发性有机物、镍排放标准》(DB43/1356-2017)表 3 中标准限值。

2、严格水环境管理。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,本次扩建无新增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排放,雨水依托园区雨水管道排至市政雨水管网。

3、严格噪声环境管理。运营期间优化厂区内设备布局、选用低噪声设备、对高噪声设备进行隔声减振等措施,确保

厂界噪声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3类标准要求限值。

4、严格固废管理。运营期间废油漆桶、废漆渣、废活性炭、废过滤棉、废催化剂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规范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，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。危险废物严格执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23）中规定要求，规范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，危险废物必须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，危险废物转移须办理转移联单手续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严格执行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9-2020）中规定要求。

5、健全风险防控体系。认真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，落实应急预防措施，严格落实环保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安全生产要求，防范杜绝环境风险事故发生。

三、建设单位需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，按要求进行自主环保验收，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。

四、该项目事中、事后监管工作由株洲市生态环境局芦淞分局、株洲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芦淞执法大队负责。

五、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，若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，须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。自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，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，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。

经办人：781224

审批人：李 川

